

##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公司以前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向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授权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统筹安排公司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确保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持续发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继续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在相应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配。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总额度可循环使用，但公司在任一时点的实际对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公司子公司将根据经营所需，在担保额度内申请担保，具体以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准。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具体情况实施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文件。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及2021年5月19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众生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生医贸”）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降低融资成本，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21年7月7日，公司根据上述事项与中国银行东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众生医贸向中国银行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本次担保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批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70%	40,000	12,000	5,000	1.36%	23,000	否
		<70%	30,000	10,000	0	0%	20,000	否
合计			70,000	22,000	5,000	1.36%	43,000	-

注：剩余可用担保额度已减去以前年度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众生医贸的担保余额为10,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众生医贸的担保余额为15,000万元，公司对资产负债率大于70%的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可用担保额度为23,000万元。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广东众生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4年01月02日
- 3、住所：东莞市石龙镇西湖村西湖工业区信息产业园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B8号楼一楼、B9号楼一楼
- 4、法定代表人：刘霜
- 5、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
- 6、经营范围：批发：药品；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第三类医疗器械）；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家用电器、日用品；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营销策划；计算机信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文化艺术交流

活动组织策划；货物运输代理；搬运装卸；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软件开发；网站建设（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医疗器械产品的技术开发；股权投资；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医疗技术推广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7、众生医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7,688.01	94,204.64
负债总额	119,393.65	95,367.62
净资产	-1,705.64	-1,162.98
项 目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72,605.76	216,694.81
利润总额	-694.90	411.94
净利润	-542.66	-459.07

注：2020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

9、众生医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国银行东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众生医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自主债务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2021年5月19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五、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对外担保情形。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 52,000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4.75%，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华南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7.09%；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众生医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26%。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益康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0.57%。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东华南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84%。

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4、《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七日